

东莞证券

关于广东启天自动化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、梁明刚被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东莞证券作为广东启天自动化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、梁明刚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持续督导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（一） 风险事项类别

序号	风险事项类别	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
1	广东启天自动化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、梁明刚被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	否

（二） 风险事项情况

2021年10月13日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出具了《关于对广东启天自动化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、梁明刚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》（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[2021]98号）。

二、 风险事项进展情况

截至2021年4月30日，启天股份未按期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。上述行为，违反了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第十一条第一款、第十二条第一款等相关规定。

启天股份董事长梁明刚未按照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第五条的规定忠实、勤勉地履行职责，对公司上述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第四十九条的规定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决定对启天股份、梁明刚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

管措施。

三、 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风险，存在破产倒闭的风险。

四、 主办券商提示

主办券商将继续关注启天股份情况，督促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进一步提示相关风险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鉴于上述事项，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出具的《关于对广东启天自动化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、梁明刚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》（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[2021]98 号）

东莞证券

2021 年 10 月 15 日